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qing Hongjiu Fruit Co., Limited

重慶洪九果品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89)

**內幕消息
可能延遲刊發全年業績
可能延遲刊發2023年年度報告
董事會會議延期
可能暫停證券買賣**

本公告為重慶洪九果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可能延遲刊發全年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本公司須於不遲於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即2024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年度業績公告（「全年業績」）。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2)條，與全年業績有關的初步公告應基於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且該財務報表應已與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達成一致。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本公司全年業績的刊發日期可能會延遲，原因在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提供核數師就審核全年業績所要求的全部資料及解決核數師在審核過程中提出的若干問題，包括核數師於近期通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要求提供的本公司就若干預付款項安排相關的完整會計記錄和文件，及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運營資金預測。同時，核數師就上述事宜建議審核委員會組建獨立調查委員會執行相應調查工作以驗證上述若干預付款項安排的商業合理性，及獨立調查委員會須考慮聘請獨立第三方公司協助調查。

本公司將會與核數師緊密合作以提供所要求的必要資料及文件，並與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保持積極溝通，以期盡快解決所有未決事宜及完成全年業績的審核。

可能延遲刊發2023年年度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2)(a)條的規定，本公司須不遲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四個月內（即2024年4月30日或之前）刊發其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2023年年度報告**」）。由於本公司全年業績的刊發預計可能會延遲，2023年年度報告的刊發日期可能亦會延遲。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2023年年度報告的刊發日期。

董事會會議延期

考慮到本公司全年業績的刊發預計可能會延遲，就（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全年業績及其刊發的董事會會議亦將延期。

可能暫停證券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倘發行人未能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發定期財務信息，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將一般會要求該發行人的證券停止買賣。本公司屆時會按實際情況作出適當安排並及時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H股及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重慶洪九果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鄧洪九

中國重慶
2024年3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鄧洪九先生；執行董事江宗英女士、彭何先生、楊俊文先生及譚波女士；非執行董事夏蓓先生、董佳訊先生及沈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克美女士、彭松先生、安銳先生及劉安洲先生。